

壮阔四十载 奋进新时代

——纪念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



① 人大代表投票表决民生实事项目。



② 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召开2020年上半年工作总结暨素能提升考讲会议。

守正创新勇担当 与时俱进谱新篇

区人大常委会从依法监督、代表工作、自身建设等环节发力，创新推动人大工作

□本报记者 宋迎迎

守正是根基，创新是源泉。40年来，区人大常委会把握“守正”内涵，找准“创新”要领，从依法监督、代表工作、自身建设等各环节发力，以守正之心、创新之为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凝聚起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人大力量。

依法开展专题询问
强化人大监督实效

专题询问，是法律赋予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实施监督的职责。近年来，区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眼于新区百姓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继开展了一系列专题询问活动，并着眼建立长效机制，确保专题询问各项意见落到实处。

2018年7月12日，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就新区城市管理工作进行了专题询问。这是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首次专题询问。区人大常委会委员聚焦“断头路”、环境整治、垃圾分类等百姓普遍关心的事项，向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抛出一个个热点难点问题。为确保询问有成效，区人大常委会制定了详细的跟踪督办方案，建立专项督办小组，通过定期查看、听取汇报、专题调研等方式，扭住问题不放，持续加强督办。

首次专题询问“问”出了人大监督权威，“问”出了百姓心声，也“答”出了政府责任担当，“答”出了部门的执行力、战斗力。针对“断头路”问题，2018年区政府投资2600万元，实施月亮湾路、镜台山路、高城路的贯通工程。为确保按期通车，区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一周一督办，针对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协调相关部门现场解决，3条“断头路”依次贯通。近三年来，区政府总计投资6.4亿元，对39条断头路实施贯通。

近年来，区人大常委会运用专题询问这一监督手段，聚焦城市管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农村饮水安全、物业管理等民生热点，替百姓发问、为群众发声，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开展。区人大常委会持续完善专

题询问的组织方式和工作机制，创新实施“问前”专题调研、“问中”现场测评、“问后”跟踪督办的监督方式，不间断加大跟踪督办力度，推动询问意见落实见效，使专题询问成为人大监督工作的一种常态化监督方式，成为有效推动“一府一委两院”改进工作的又一引擎。

实施民生实事票决制
投出百姓生活幸福感

广听民意、广聚民智，“想做什么事”由群众提；民主决策、量力而行，“先干什么事”由投票定；跟踪监督、聚焦实效，“干得怎么样”由大家评。这句话正是对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生动写照。

推行区镇两级民生实事代表票决制，是区人大常委会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进一步做深监督工作、做实民生工作的一项实践创新。2018年年底，区人大常委会在大村镇、泊里镇、张家楼街道试点了票决制，取得了显著成效，并于2019年下半年在全区推行。在今年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上，人大代表票决产生了新区9件27项区办民生实事项目。在镇级人代会上，也票决产生了112件民生实事项目。这些实事，蕴含着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更是区人大常委会积极顺应时代要求、回应群众诉求，展现人大为民情怀的最好诠释。

作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一种新实践，民生实事票决制不仅让人大代表的履职形式更加丰富，也让大代表的监督更具实效。在票决制推行中，区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了代表主体作用，广泛倾听群众呼声，助推一批群众关心的民生实事解决落实。

2019年大村镇实施的住院零起

付线惠民政策，就是该镇人大代表票决出的民生实事项目。“住院零起付线惠民政策实施后，全报销之后患者的住院医疗费用通常不到原来的一半，给百姓带来了实实在在的福利。”大村镇人大代表、大村中心卫生院医技科主任李祖爱告诉记者。

创新代表工作机制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代表工作是人大工作的基础和活力源泉。区人大常委会将代表工作作为人大工作的基础和依托，创新代表工作机制，通过打造线下代表工作站和线上代表履职“双平台”，优化代表履职环境，丰富代表履职形式，保障代表依法履行职权。

近年来，区人大常委会建立“三联系”工作机制，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与代表、代表与人民的联系，建设96个覆盖全区的代表工作站，定期开展接待选民等活动，三年来先后收集群众意见3000余条，推动了一批百姓关心关注的问题解决。常委会还坚持邀请人大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等各类会议，参加视察、调研、培训等活动，不断提升代表履职水平。常委会组织开展的“听民意、暖民心、解民忧”主题实践活动，指导各镇街人大结合党委中心工作和自身实际，将代表活动与社会治理、办好百姓身边事等相结合，使代表工作更贴近百姓，解决实际问题。

为让代表的“好声音”掷地有声，近年来，区人大常委会积极探索，强化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量。出台加强和改进建议办理办法，规范办理流程，借助代表履职平台，及时掌握建议办理进程，督促承办单位高效高质办理，努力将代表的“好声音”转化为

推动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转化为提升新区社会治理的效能。

着力加强自身建设
推动形成工作合力

做好人大工作，自身建设是关键。40年来，区人大常委会始终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促进工作的“硬指标”，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制度建设为保障，以活力源建设为抓手，推动形成工作合力，提高依法履职、服务大局的能力和水平。

区人大常委会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打造“尚法为民、忠诚担当”工作品牌，充分发挥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全面提高履职能力，引导人大干部把初心和使命转化为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激发了奋发有为的干劲，推动了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区人大常委会把制度建设摆到突出位置，实施流程再造，及时总结制度运行情况，先后制定修订了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审议暂行办法等16项常委会制度，以及改进工作作风意见、公文审批流程等13项机关制度，形成了一套规范有序、优质高效的运行机制，并强化督查考核工作，增强制度的执行力，进一步推动了人大工作制度化、科学化。

有活力才有生命力。区人大常委会制定出台活力源建设意见，聚焦创新驱动、效能提升和关心激励，组织机关干部赴北京、深圳等先进地区培训学习，健全考讲述职机制，引导机关干部积极参与“我是党员我带头”“燃烧激情 建功新区”等主题活动，努力锻造市场化、法治化、专业化、开放型“三化一型”的高素质人大干部队伍。